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deli Holdings Limited

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報告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有資訊之初步審閱，本公司預計於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約人民幣3.22億元（去年同期的股東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45億元）。有關虧損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擁有權益的商譽減值撥備；及(ii)本公司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計劃支付之人民幣16億現金股息所涉及的預扣稅。預計虧損並不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公告所載根據有條件買賣協議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股份所涉及的預扣稅（如適用）。

排除上述影響後，由於環境因素包括經濟之影響導致本集團營業額及營利下降，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之股東應佔溢利將較上年同期（排除商譽減值撥備之影響後）減少約62%。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報告年度之財政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集團管理層參考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之初步評估及目前可取得資訊為依據，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並可能作出調整及變動。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謹請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亨得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瑜平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張瑜平先生、執行董事為黃永華先生及李樹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史仲陽先生及陳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建民先生、黃錦輝先生及劉學靈先生。